

证券代码:600079 证券简称:人福医药 编号:临2019-014号

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人福医药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1 月 29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誉减值事项的问询函》（上证公函上证公函【2019】0203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问询函》”）。根据相关要求，现将《问询函》全文披露如下：

“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：

今日，公司披露了业绩预亏预告，公司拟计提商誉减值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合计 30 亿元，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22 亿元到-27 亿元。结合公司前期信息披露有关情况，现请你公司核实下列事项并对外披露。

1.公司于 2016 年 5 月底以 5.5 亿美元收购标的资产 Epic Pharma 及附属企业 100%股权，公司当年确认商誉 27.76 亿元。2016 年标的资产实现收入约 7.8 亿元，实现净利润约 3.36 亿元。我部在对公司 2016 年年报问询函中要求公司就商誉减值事项予以充分说明，公司回复未发生减值迹象。2017 年标的资产实现收入 7.74 亿元，净利润 2.1 亿元。2017 年标的资产业绩已呈现下滑态势、商誉减值迹象已显现。

就此，请公司补充披露未在 2017 年计提商誉减值，而在 2018 年集中计提大额商誉减值的原因，并说明是否存在通过减值对当期财务报表进行不当盈余管理的情形。

2.公告披露，商誉减值的主要原因之一为 2018 年标的资产主要产品熊去氧胆酸胶囊的价格大幅下滑。请公司补充披露：（1）该产品的业绩下滑的原因，价格下滑未来是否具有持续性、价格开始下滑的时间点、该产品对标的资产业绩的贡献度；

（2）2016 年至 2018 年，该产品对应的营业收入、营业成本的变化情况、产品价格波动情况，说明商誉发生减值迹象的时点和计提合理性。

3.公司公告披露，商誉减值的另一主要原因是重要产品羟考酮缓释片在美国FDA 审核过程中尚未获批。该事项前期既已存在，并非 2018 年突发事件，且已反映在 2016 年资产收购的估值中，因此公司在 2018 年计提大额商誉减值的合理性存疑。请公司量化披露由上述事项引发的商誉减值具体金额、相关减值迹象产生的时间。

4.请公司就 2016 年资产收购收益法估值中对收入、利润的预测，与 2016 年年末、2017 年年末商誉减值测试可回收金额中对收入、利润的预测作出对比，说明前期未计提减值的原因。

5.请公司就 2016 年资产收购收益法估值，与本次商誉减值可回收金额作出详细对比，就两者对收入、利润增长率、折现率等重大预测假设和参数的差异作量化分析，并说明产生差异的原因、识别差异的时间，以及重大参数确定的依据和合理性。

6.本次预亏公告涉及无形资产减值，请补充披露无形资产减值涉及的明细内容、金额，发生减值迹象的时间、事件、原因，无形资产可回收金额的确定依据。

7.近年，公司其他应收款、在建工程、工程物资等会计科目金额增长较快，公司境外收购资产业务持续增加，非经常性损益占比较大。请公司具体说明原因及合理性，核实并披露是否存在其他减值风险。

8.请公司结合前述情况，说明公司对标的资产出现重大经营和财务变化的披露是否及时、充分，并结合熊去氧胆酸胶囊价格下滑趋势出现的时间，以及羟考酮缓释片未获 FDA 批准的原因、相关审批程序、环节进展等，说明前期公司是否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，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。

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就上述第 1 至 7 项问题作专项核实并审慎发表意见。你公司董事会应当就前述事项召开会议，认真落实本问询函要求，于 5 个交易日内对外披露回复内容，并做好后续年报编制和披露工作。”

目前公司正根据《问询函》的要求，积极准备回复工作，将尽快对上述事项的相关内容进行落实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一月三十日